

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
一一三年第二次永續發展委員會議事錄

時間：113 年 8 月 8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

地點：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 37 號 11 樓會議室

出席委員五人：杜紫軍、吳培基、吳亦圭、海英俊、

陳聖德（採視訊方式出席）

列席人員：陳法務暨公司治理主管雍之、陳總廠長良佳、鍾處長永文、

陳課長祺富、曹專案秘書芸

主席：杜紫軍

記錄：曹芸

壹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案由：本公司 2024 年上半年永續發展工作執行報告。

說明：本案於本委員會報告後提報董事會。

決議：洽悉。

二、案由：本公司 2023 年減碳節水專案執行情形，報請核備。

說明：（一）本公司依循台聚集團政策訂定 2030 年減碳目標為

「2030 年碳排放量較基準年 2017 年減少 27%」，更

於 2023 年進一步訂定「2050 年碳中和」為企業長期

目標。依據 SGS 查證結果，本公司高雄廠 2023 年碳

排放量 14.25 萬公噸，相較基準年排放量減少 17%。

（二）2023 年為進一步強化水資源管理，以 2022 年為基準年，

設定每年單位耗水量減少 0.5% 目標，2023 年單位耗水

量相較前一年減少 1%。

（三）2023 年 CDP 水安全問卷取得 A- 領導等級成績

（四）本案於本委員會報告後提報董事會。

決議：洽悉。

三、案由：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執行情形，報請核備。

說明：（一）本公司個體公司及合併報表子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與

確信執行情形如下：

工作項目	預計(已)完成時間
訂定設置專(兼)職單位、專(兼)職人員人數及其職掌範圍	已於 109 年 8 月完成
完成個體公司溫室氣體盤查作業	已於 112 年 3 月完成
完成個體公司溫室氣體確信作業	已於 112 年 5 月完成
完成合併報表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作業	預計 114 年 12 月完成
完成合併報表子公司溫室氣體確信作業	預計 116 年 12 月完成

(二)本案於本委員會報告後提報董事會。

決議：洽悉。

參、討論事項：

一、案由：編製 2023 年永續報告書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(一)本公司 2023 年永續報告書業已編製完備(附件一)，報告書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擔任第三方確信單位，審閱 GRI 準則符合性及依循確信準則 (ISAE 3000) 執行 5 項 ESG 指標有限確信作業，並出具第三方確信報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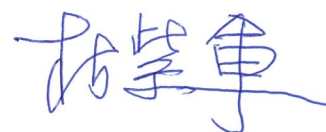
(二)本案如蒙核可，將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，並依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第 5 條規定，於 113 年 8 月 31 日前完成申報。
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

主席：杜紫軍



記錄：曹 芸

